

同济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推荐 2026 年免试攻读研究生通知

按照我院实施细则，现通知如下：

一、推荐免试生人数比例

推荐免试生人数、比例，均根据本年度学校下放名额具体制定。

二、推荐免试生条件及评选细则

详见附件一《同济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实施细则》（2025 年版）。

三、推免材料提交要求

（一）提交方式

推免材料由**学生自行在 <https://oa-caup.tongji.edu.cn/> “推免”栏目进行填报和提交。未按规定时间填报系统者原则上仅按学习成绩进行评定。**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二《同济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申报操作说明》。

1. 学校教务管理信息系统平均绩点和专业主干课成绩由后台统一导入。申请本次推免的学生进入“推免”栏目，点击“开始填报”按钮，进入界面后完成“社会服务”、“竞赛获奖”、“科研成果”材料的提交（**提交时务必勾选需要申报的材料**），并点击“提交推免报名申请”按钮，上传承诺书，最终点击“提交”按钮，完成本次推免报名申请。**若没有“社会服务”、“竞赛获奖”、“科研成果”等需要申报的材料，进入“推免”栏目，点击“开始填报”按钮，进入界面后直接点击“提交推免报名申请”按钮，上传承诺书，最终点击“提交”按钮，完成本次推免报名申请。**

2. 承诺书务必手写签名或电子签名。

3. 在网上确认提交前，可以自行进行编辑、更新或删除，务必确认自行填报的信息准确完善无遗漏！一旦提交，个人将无法自行修改或再次提交。

(二) 申报时间：2025 年 9 月 6 日 20 点-2025 年 9 月 8 日 24: 00 点截止。

请按规定时间在系统上完成提交推免报名申请，到截止日期时申报系统将自动关闭。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 学校教务管理信息系统成绩导出时间：学校正式通知的次日（2025 年 9 月 6 日）。

(二) 获得推荐免试研究生资格的学生，必须按全国规定的研究生报名时间办理报名手续，并参加体格检查，相关时间安排关注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

(三) 推荐免试生须及时关注同济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接攻博）相关通知，详见学院官网（网址：<https://caup.tongji.edu.cn/74/85/c33339a357509/page.htm>）。

(四) 特别提醒：推荐资格一经确定不得随意变动，如被录取并符合入学条件，则按时入学，不办理出国留学和找工作等，不浪费推免名额。若有特殊情况，必须经研究生院审核批准。

附件一《同济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实施细则》（2025 年版）

附件二《同济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申报操作说明》。

同济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

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评审委员会

2025 年 9 月 6 日